

长春一汽富维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八届十三次董事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长春一汽富维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八届十三次董事会于2016年9月7日，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，应参加表决的董事9人，实际参加表决董事9人，此次会议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合法有效。会议审议通过了：

一、修改《公司章程》部分条款的议案；

原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11,523,400元。

修改后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423,046,800元。

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具体办理注册资本的变更登记手续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9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二、更换公司董事的议案；

朱启昕先生由于工作变动辞去公司董事职务，中国第一汽车集团公司推荐邱枫先生为公司八届董事候选人。

公司董事会提名曲刚先生、沈颂东先生为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9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三、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；

邱枫先生因工作变动原因，申请辞去长春一汽富维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职务。陈培玉总经理提名包亚忠先生任公司副总经理。

包亚忠、男、汉族、1971年生、中共党员、研究生、工程师。历任一汽进出口公司业务主管、一汽集团公司办公室业务主管、总经理秘书，一汽进出口公司/一汽日本公司总经理助理兼一汽日本公司总经理，长春富奥东阳塑料制品有限公司总经理；长春一汽富维东阳汽车塑料零部件有限公司总经理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四、独立董事提名人声明；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五、召开公司 2016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长春一汽富维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
董事会
2016 年 9 月 7 日

董事候选人简历附后：

沈颂东，男，汉族，1960年生，九三学社，经济学博士，吉林大学商学院教授，博士生导师；曾任长春邮电学院管理系主任、吉林大学商学院副院长；曾经社会兼职：长春市政协委员、长春市人大常委、九三学社长春市常委、长春市工商联副主席。现任吉林大学商学院教授。

主要研究领域及课程：产业组织、战略与运营管理、内部控制、项目管理。先后在《经济管理》、《经济纵横》、《学习与探索》等刊物上发展论文80多篇。作为项目负责人完成或正在参与的国家社科基金、省部级项目及大型企业集团各种科研项目数十项。其中《邮电企业投资决策理论、方法、政策研究》获得信息产业部科技进步三等奖；主持典型项目包括：国家社会基金项目《我国公用企业改革对策研究》、国家软科学项目《TD产业商业化模式及发展对策研究》获吉林省社科成果二等奖。信息产业部的《电信资费理论及成本测算》对我国电信资费调整及定价起到了重要参考作用。

曲刚，男，汉族，1963年生，计算机专业和会计专业本科，讲师；历任建设银行黑龙江省信托投资公司股票营业部总经理，长江证券有限公司投资银行总部——东北分部总经理，上海久昌实业有限公司副总裁，上海丰华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（600615）董事会秘书，百瑞信托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助理；现任上海牛伞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联合创始人总经理，航天通信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。

邱枫，男，汉族，1964年生，中共党员，高级工程师，工学硕士，历任一汽车轮厂工艺员、主管工艺员、副总工程师、副总师兼研究所所长、副总经理、副总经理（主持工作）、总经理，长春一汽富维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。现任长春一汽富维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党委书记、纪委书记、工会主席。